

#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 **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审计费用的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按照市场公允定价的原则，拟定相关审计费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关于公司赎回第二期优先股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全额赎回第二期优先股符合《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普通股股东与优先股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且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赎回第二期优先股的议案。

#### 四、关于增加 2023 年度下属企业办理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及其他业务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公司增加 2023 年度公司下属企业申请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及担保计划主要用于公司下属企业该年度的生产经营需要，且被担保人主要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我们认为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可控，且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同意增加 2023 年度公司下属企业申请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及担保计划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签署页）

独立董事：

【曾湘泉】 \_\_\_\_\_ 【汤谷良】 \_\_\_\_\_

【艾 华】 \_\_\_\_\_ 【陆银娣】 \_\_\_\_\_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